

教育部體育署(含運動發展基金)111年4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體育署小計	1,389,000										
1. 體育署	運動產業媒體資訊平台宣傳	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	111.4.22-111.4.30	運動產業及企劃組	運動發展基金	健全運動產業環境促進體育運動發展計畫	800,000	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	提升國人賽事觀賞人口，增加基層賽事曝光度。	Facebook、Youtube、IG、Dcard、運動媒體人(李逸涵IG、FB)4/13	
	國內運動賽事露出	電視媒體	111.4.2-111.4.10、111.4.12-111.4.17							ELEVEN體育(籃球篇)、台視無線(羽球篇)	
		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	111.4.21-111.4.30							Youtube	
2. 體育署	運動企業認證徵件宣傳媒體露出	平面媒體	111.4.01-111.4.30	全民運動組	運動發展基金	非亞奧運及基層運動人才培育計畫	192,000	遠見天下文化出版股份有限公司	提升我國職工族群規律運動人口比例及使企業主提升員工運動福利。	遠見雜誌、商業周刊	
3. 體育署	企業聘用運動指導員計畫宣傳媒體露出	網路媒體	111.4.06-111.4.26	全民運動組	運動發展基金	非亞奧運及基層運動人才培育計畫	230,000	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	1. 鼓勵企業聘用體育運動相關專業背景人員，辦理體育運動活動，養成公司員工運動習慣，推廣運動風氣。 2. 以具傳播效率與針對不同之目標閱聽對象，運用合適傳播媒介，達成計畫各項工作目標。	聯播網廣告(PMP)	
		平面媒體	111.3.30-111.4.30				167,000			雜誌-經理人4月刊號	